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工業局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信義路三段41-3號
聯絡人：技正 賴俊甫
聯絡電話：(02)2754-1255 分機2727
電子郵件：jflay@moeaidb.gov.tw
傳真：(02)2704-3753

受文者：經濟部工業局大發(兼鳳山)工業區服務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工永字第108002760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總收文



1087130788



	吳財富	吳德升
✓	黃美蓮	王雯雯
	何桂蘭	林佑民
	劉寒玉	林宛儀
	徐嘉伶	徐毅萍
	鄭峰憶	姚聃宇
	蔣淑惠	李 伶
	蘇日東	

附件：行政院環保署函、公告影本、廢止總說明 (108S0008966_1080030636.pdf、108S0008966_1080030637.pdf、108S0008966_1080030638.pdf)

主旨：「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」業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08年3月25日以環署空字第1080019532號公告廢止，檢送公告影本及廢止總說明，請查照轉告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8年3月25日環署空字第1080019532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」於96年4月12日公告，96年10月1日實施，因本公告已整併至「空氣污染行為」中，爰廢止本公告。
- 三、公告影本、廢止總說明，請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oaout.epa.gov.tw/law/>）下載

正本：經濟部工業局朴子(兼義竹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大武崙(兼瑞芳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斗六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內埔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新營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雲林科技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大甲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美崙(兼和平及光華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

經濟部工業局林口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仁大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龍德(兼利澤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永安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新北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屏東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全興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龜山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民雄(兼頭橋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嘉太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高雄臨海林園大發工業區聯合污水處理廠、經濟部工業局新竹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大發(兼鳳山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台中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南崗(兼竹山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永康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官田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樹林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福興(兼埤頭及田中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屏南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大里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台南科技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林園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土城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芳苑(兼社頭織襪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豐田(兼元長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豐樂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高雄臨海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環境保護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頭份(兼竹南及銅鑼)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大園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中壢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安平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桃園幼獅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台中港關連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平鎮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北區工業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工業局中區工業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工業局南區工業區管理處、經濟部工業局南港軟體工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雲林離島式基礎工業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工業局和平工業專用港管理小組、經濟部工業局麥寮工業專用港管理小組

副本：經濟部工業局金屬機電組、經濟部工業局電子資訊組、經濟部工業局民生化工組、經濟部工業局工業區組(以上均含附件)、經濟部工業局永續發展組
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郭愛華
電話：(02)2371-2121 #6209
電子郵件：ahkuo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工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80019532E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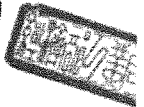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、廢止總說明（請於本署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網址：
<https://oaout.epa.gov.tw/law/>）下載）(attch1 attch2)

主旨：「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」業經本署於108年3月25日以環署空字第1080019532號公告廢止，並自即日生效，檢送公告影本及廢止總說明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「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」於96年4月12日公告，96年10月1日實施，因本公告已整併至「空氣污染行為」中，爰廢止本公告。本案請地方環保機關加強宣導，使公私場所周知。



正本：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各委員國會辦公室、內政部、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經濟部工業局、工會、公會及同業公會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大台南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大臺中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灣省烹飪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餐飲業工會全國聯合會、台中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中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花蓮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(南區)、花蓮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南投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東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台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屏東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桃園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高雄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基隆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新竹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新竹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嘉義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嘉義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彰化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臺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臺東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澎湖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雲林縣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基隆市餐飲業職業工會、屏東縣烹飪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市烹飪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

電子公文交換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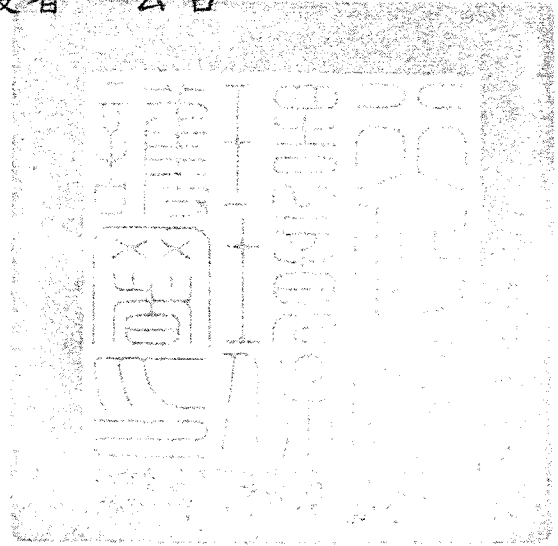


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廢止總說明

「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」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二日公告，九十六年十月一日實施，因本公告已整併至「空氣污染行為」公告中，爰廢止本公告。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80019532號



主旨：廢止「從事烹飪將烹飪廢氣逕行排放至溝渠中，致產生油煙或惡臭者，為空氣污染行為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三十二條第一項第六款。

署長張子敬